

著 藝 紬 陳

論新因病醫中

——較比之因病西中論兼——

醫西

千
祖
社

社誌雜醫中同大

陳紬藝著

中醫病因新論

——兼論中西病因之比較

千裡行

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五月初版

陳紬藝大同醫學叢書之一

中醫病因新論

定價：新臺幣壹佰伍拾元

美金伍元（航寄另加二成）

著者 陳

紬

發行者 陳

紬

總經理 大同中醫雜誌社

地址 臺北市浦城街24巷3號

電話 三九一〇九七九

郵政劃撥 一〇八二八三號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內政部著作權執照：臺內著字第

號

千
一
百
五
十
五
號

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六—九日

第一屆世界中國醫藥學術大會演講詞

大同中醫雜誌社發行人兼社長

陳紬藝

各位先生、各位女士：

「中醫病因新論」是我最近完成的著作，現在要在十分鐘內加以簡單的介紹。

本論文包含兩大主題，第一個主題是說明改正舊的三因分類；第二個主題是說明增訂新的三因分類。

現在先講關於改正舊的三因分類這一部份：

舊的三因分類是宋朝陳無擇（約在公元一一七四年間）所訂立，迄今已八百餘年，現在仍為一般所採用。陳無擇的三因分類，其內容如下表：（表見九頁）

本表內容，是結合宋以前病因學說的精華，但是仍有許多缺點，這些缺點，我們可以從兩方面來說：第一是「不内外因」名詞的定義不明，因為所謂「外因」，是指體外的因素而

言；所謂「內因」，是指體內的因素而言。那麼，「不內外因」，既不在體外，又不體內，到底是在那裏呢？所以這個名詞的定義，很難以解釋。第二是歸類的不當，例如「七情」、「勞逸」、「房室」、「飲食」，都是體內的因素，為什麼單獨把「七情」列入「內因」，而把其他三種列入「不內外因」呢？這也是不可理解的。

所以宋代以後，很多名醫想把它改正，但是都沒有成功。

現在我把它改正如下表：（表見二七頁）

上表的特點是「外因」大致照舊；把原來屬於「不內外因」的「飲食、勞逸、房室」三種病因歸併到「內因」裏面去；剩下的「不內外因」部份，實際上乃是一種「意外傷害」而已。這樣一來，我們就不難明白所謂「不內外因」，乃是病起倉猝，難以防備，其性質有別於一般的「外因」和「內因」；而且發病過程，治療方法，亦與一般的「外因」和「內因」不同；所以叫做「不內外因」。（詳細理由，請參考原著。）

X

X

X

改正舊的三因分類，大致如上述，現在接着講關於增訂新的三因分類。新的三因分類，我把它定名為「根本病因」、「內在病因」、「外在病因」三種。這些名詞是過去所沒有，

平
和
心
境

而是我現在加以新訂的。詳見下表：（表見四〇頁）

像前面所說舊的三因——外因、內因、不內外因，都是疾病的最原始因素，所以我把它定名為「根本病因」。

「根本病因」是以「道」為提綱，「道」是指生活的規律化，順它就健康，違背它就得病，所以常言道「養生有道」。道有天道、地道、人道，是與人類日常生活有密切關係的環境和人事因素。例如我們知道「風」可以使人感冒，那麼我們就要注意去避風；知道暴飲食可以使人消化不良，那麼我們就要注意節制飲食。照此來講，這個「根本病因」只是在預防上有其作用，而在治療上並沒有什麼用處。如果要求對治療上有作用的，必須研究下面的「內在病因」。

X

X

X

「內在病因」是指有了「根本病因」之後，體內發生了病理變化。這個變化是什麼呢？在同樣療法學派認為疾病有兩個基本要素：一個是「生體活力」；一個是「惡液」。在自然療法學派，也認為疾病有兩個基本要素：一個是「自然療能」，一個是「廢物毒素」。其實兩個學派的意見是和中醫相同的。他們所說的「生體活力」和「自然療能」，原來即是中醫

的「正氣」；他們所說的「惡液」和「廢物毒素」，原來就是中醫的「邪氣」。中醫再用「陰陽」、「五行」、「六氣」來分析這個正邪二氣的性質和動態。

於是我們可以提出疾病是什麼的問題？我認為：「疾病不過是正氣驅逐邪氣的過程和其反應現象而已。」

千種百變

在正氣驅逐邪氣的過程和其反應現象之中，當然有種種的證狀出現，中醫根據這些證狀的變化，把它歸納為「陰、陽、表、裏、寒、熱、虛、實」八個綱領，叫做「辨證八綱」。

中醫是從「證」求「因」，所以中醫的「對證療法」，實際上就是「原因療法」。

因為絕大部份的病，都不過是正邪二氣的消長進退，都有八綱的共同現象，所以把它叫做「疾病的共同性」；而正氣和邪氣，又不過是一個氣的正反作用，所以又可把它叫做「疾病的統一性」。

惟有這個「內在病因」，才是中醫治療學的精義所在，它具有五千年的歷史，就億萬人體研究所得之病理，歷千捶百鍊之後，所完成之結論。不過一直到今天，我才加以命名和使其系統化而已。

X

X

X

現在講到「外在病因」了，為什麼叫做「外在病因」呢？因為當人體有了「內在病因」的時候，在體液方面，已經起了變化，而在器官組織方面，還沒有發生變化，一直到了組織起了變化，就是疾病的表面化——所以叫做「外在病因」，研究這些「外在病因」的，就是「異樣療法」所重視的「病理學」。從前科技不發達，疾病無法用理化檢驗出來，現代科技發達，日新月異，病理學也一天一天發達起來，所發現的東西，大都是中醫所不知道的，因而大家都信仰西醫，而不信任中醫。可是我們如果從疾病的因果關係來分析，便知道「根本病因」之「因」，能產生「內在病因」之「果」；而「內在病因」之「因」，又造成「外在病因」之「果」。也就是說，疾病不是從「根本病因」，馬上變成「外在病因」，一定要經過「內在病因」這個階段。所以只要把握「內在病因」的治療，「外在病因」，可以「不治而治」。

就中醫立場來說，這個「外在病因」，能够深入了解「疾病的個別性」，作為中醫「辨證」的參考，很有用處；如果把這個「外在病因」作為治療的目標，則有考慮之必要。

因為疾病和證候，雖然有千種萬種，但是作為治療目標的「內在病因」，却只有正邪二個因素在變化，這就是中醫的陰陽之道；陰陽雖然是相對的，但是也是統一的，所以說疾病

有其統一性。

可是現代的病理學，一天一天的發達，知道的愈多，距離統一性愈遠，變成了治標不治本。

前面說過，「疾病是正氣驅逐邪氣的過程」，所以我們治病應該採取「扶正祛邪」，幫助正氣來驅逐邪氣。可是異樣療法根據他們的「病理學」而採取的却是「對抗療法」，壓迫正氣，阻碍邪氣的自然排洩，造成「治癒一病，又另行發生一病」的現象；而且亂用開刀，倒果爲因，造成濫殺無辜的現象，因爲患病的器官，是受病之害，是果不是因，是苦主，不是兇手，怎麼可以認苦主是兇手呢？

今天，惟有研究中國醫學的「內在病因」，始可以補救這些缺憾。希望全世界醫學家們，掉過頭來，共同來發掘中醫的寶藏，爲追求醫學之真理而奮鬥。尤其是同樣療法、自然療法，與中醫的理論和方法，極其接近，應該首先聯合研究，然後再謀求與異樣療法之合作。像這樣地團結全世界四大醫學的力量，必能完成大同醫學的實現，而爲人類帶來無窮的福祉，這是本人今天演講本題的最大目的。完了！

目錄

世界中國醫藥學術大會演講詞

第一章 中國傳統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一節 黃帝內經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二節 漢、張仲景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三節 晉、王冰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四節 宋、陳無擇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五節 金元四大家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六節 清末民初諸家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二章 日本漢醫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三章 西洋醫學病因學說之批判

千種山

一
一
四
五
九
一〇
一二
一七
一八

第四章 新訂病因體系……………二一

第一節 「根本病因」之發現與說明……………二二

一、論「根本病因」的性質——三才（天道、地道、人道）之配屬……………二二

二、論「根本病因」的分類——三因（外因、內因、不內外因）之配屬……………二五

第二節 「內在病因」之發現與說明……………二八

一、論「正氣」和「邪氣」……………二八

二、論疾病的統一性……………二九

第三節 「外在病因」之發現與說明……………三〇

第四節 新訂病因分類系統表……………四〇

第五節 新訂病因分類系統之要點與今後醫學之展望……………四一

第五章 結論……………四四

世界漢方醫藥學術大會講演の詞……………8

A Speech Made at the World Congress of Chinese Medicine and Pharmacy……………1

中醫病因新論

浙江平陽陳紬藝著

治病必先診斷，診斷之目的，乃在於探求病因。時無古今，地無中外，別，致病的原因都是一樣的。可是中西醫學，對於病因的看法，有些地方，極相近；有些地方，卻完全相反。即就中國醫學而論，從黃帝內經以至現在，歷五千年，歷代名醫，對於病因之研究，不遺餘力，但為試圖建立病因體系，都沒有圓滿的成功；至就西洋醫學而論，更其沒有統一之病因體系可循。可見真理雖然只有一個，但是真理也是很容易被人發現和很難一下就明白的。本人窮究醫學四十餘年，對此略有創見，不揣鄙陋，敢與中外同道共討論之。

第一章 中國傳統病因學說之批判

第一節 黃帝內經病因學說之批判

中國最早的醫書是黃帝內經（公元前二六七四），它首先對病因提出分類，我把它歸納表解如下：

〔表一〕

黃帝內經靈樞百病始生篇病因分類

風雨寒暑	傷上
清	濕——傷下
喜	怒——傷藏

三部

〔表二〕

黃帝內經靈樞小鍼解篇病因分類

邪氣（天時之氣）	在上
濁氣（水穀之氣）	在中
清氣（清濕之氣）	在下

三部

〔表三〕

黃帝內經素問調經論篇病因分類

生於陽	風雨寒暑
生於陰	飲食、居處、陰陽（房室）、喜怒。

以上三表，可從內容和分類方法兩方面來討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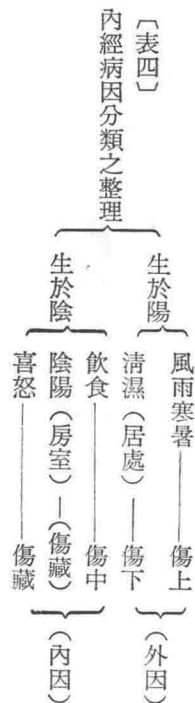
先就內容而論，當以第三表較為完備，因為第三表的「風雨寒暑」，和第一表相同，是指天時之氣，也就是第二表的「邪氣」；第三表的「居處」，是指地濕之氣，也就是第一表的「清濕」和第二表的「清氣」。第三表的「飲食」，是指水穀之氣，也就是第二表的「濁氣」。可見第三表是完全包括了第一、第二兩表的全部內容；不但如此，而且更補充了「陰陽（房室）」一因；故較為完備。可是仍舊還有遺漏，例如內經靈樞賊風篇說：「若有所墮墜，惡血在內而不去。」又邪氣藏府病形篇說：「有所墮墜，惡血留內。」可見「墮墜」也

平祖經

是一因，而沒有列入以上三表之內。

再就分類方法而論，第一表、第二表是用部位來分類；第三表是用陰陽來分類。這裏的「陰陽」二字，到底是指什麼？很難解釋。因為陰陽的範圍太大，可以指身體部位的內外（內爲陰，外爲陽）；可以指病邪的性質（例如風暑爲陽，寒濕爲陰之類）也指身體的經脈（例如陽經、陰經之類）。一般解釋「生於陽」是生於陽經；「生於陰」是生於陰經。那麼，是說風雨寒暑的病一定是生於陽經；飲食、喜怒等病，一定是生於陰經嗎？很難使人明白，而且也不合於事實。我認爲如果把「陰陽」作爲「內外」解釋，倒是個很好的辦法，也就是說，三部的分類法是以部位的內外來分，陰陽的分類法也是以部位的內外來分。第一表的三部是「上、下、藏」，上下是指肢體部位之上下而言，肢體在外，故爲「外因」；藏指內藏而言，故爲「內因」。第二表的三部是「上、中、下」，上下也是指肢體之上下，是「外因」；中指腸胃，腸胃在體內，爲「內因」。可見三部，實際上就是內外二因。第三表的「生於陽——風雨寒暑」，先傷皮膚肢體，是外因；「生於陰——飲食、陰陽、喜怒」，傷在內藏，是內因；惟「居處」是指「濕邪」，也是先傷肢體，應該屬於外因，與風雨寒暑同爲一類，較爲恰當。

因此，內經的三種分類，依我的意見，應該加以整理如下表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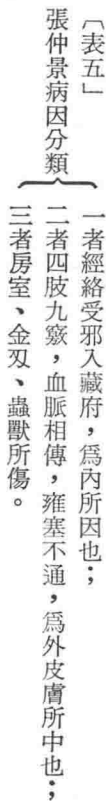


註：表內括弧內容，係著者所加註，以下倣此。

至於「墮墜」，既非外因，亦非內因，不在內外因分類範圍之內，故內經無法分類。

第二節 漢、張仲景病因學說之批判

到了漢代，張仲景金匱要略一書內，也提出病因分類，表解如下：



平祖經

張氏的第一、第二兩條，是指病毒侵入內藏爲「內所因」；稽留於體表爲「外皮膚所中」，亦卽「外所因」之意。表面上看起來，似乎有內因、外因二個因素，其實只是說明一個因素之存在於身體的內外部位而已，可見其重點乃在於分部，而不是分因。我認爲疾病的內外因，就好比一個國家的內憂和外患，乃兩個絕對不相同的因素。敵人侵入邊界者，一般稱之爲外患；但當它深入內地時，卽改稱之爲內憂，怎麼可以講得通呢？可見張仲景把一個因素分爲內外二因是很不合理的。至於第三條，才是真正的分因，但是把房室、金匱、蟲獸等數種性質不同的病因混在一起，而又沒有定出一個適當的分類名稱，也是不合理。像這種的分類方法，實在很難以成立。

第三節 晉、王冰病因學說之批判

到了晉代，王冰於所註黃帝內經素問至真要大論篇內，也提出對於病因的意見，表解如下：

〔表六〕

王冰病因分類

始因氣動		不因氣動	
內有所成——	謂積聚、癥瘕、瘤氣、瘰癧、結核、癰癩之類。	病生於內——	謂留飲、滯食、飢飽、勞損、宿食、霍亂、悲恐、喜怒、想慕、憂結之類。
外有所成——	謂癰腫、瘡瘍、痂疥、疽痔、掉癰、浮腫、目赤、瘰疹、附腫、痛癢之類。	病生於外——	謂瘴氣、賊魅、蟲蛇、蠱毒、蜚尸、鬼擊、衝薄、墜墮、風寒、暑濕、斫射、刺割、捶朴之類。

王冰先把人體所有疾病分為四大類，在四大類中，以「氣動」與「不氣動」，作為病因之分類提綱。「氣動」部份所包括之內容，全是病名，根本與病因無關；但作為提綱之「氣動」二字，則純粹是病因問題。至於「不氣動」部份，它所包括之內容，則全部是病因。惟其中霍亂二字，本係病名，而非病因，此處可能係指暴飲食所引起之吐瀉症狀而言，應改為「暴飲食」三字為妥。）

什麼叫做「氣動」？什麼叫做「不氣動」？金、劉河間說：「不因一時所傷而病，藏府久已有積，漸漸變而成病的，叫做『因氣變動』。藏府和平，卒然而即成病者，叫做『不因氣之變動』。」。